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未实施减持的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青岛海发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29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16），公司股东青岛海发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海发控股”）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1,477,007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

公司于近日收到青岛海发控股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青岛海发控股未减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青岛海发控股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未减持公司股份。

2、股东减持股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		本次减持后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青岛海发产业投资控股有限	合计持有股份	49,059,319	6.85%	49,059,319	6.85%
	其中：无限售条件	49,059,319	6.85%	49,059,319	6.85%

公司	股份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的行为。

2、青岛海发控股未实施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三、备查文件

1、青岛海发控股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九日